

小区出新砍掉两棵树,为什么呢

滨湖街道凤栖苑社区:因为是杂树,砍掉树的空地上将种两棵四季桂

“小区出新,为何要砍树?”日前,家住南京市建邺区莺歌苑19-22号的住户刘女士给快报打来电话,南京市民对绿树有着特殊的感情,但是前段时间她所在小区实施出新,却将她家后面的两棵树砍掉了。记者随后就此展开调查。

现场调查

小区出新两棵树被砍

刘女士告诉记者,她是2000年搬迁到莺歌苑小区的,她家住在一楼。自搬来之后的,屋后面就种有两棵树。这十多年来,两棵树越长越大,也越来越茂盛。自己家窗户就对着两棵树,春天树还会开花,到了夏天,绿树成荫还能遮挡烈日。这让她对两棵树倍加呵护。可是,大约一个月前,小区进行出新施工,施工人员趁她不在家时竟将两棵树砍掉了。为此她曾向社区反映,结果被告知她家后面要建化粪池,可是后来听说又不建了。她不明白,小区出新本是好事,别处小区出新都是加强

绿化,莺歌苑出新为何要毁坏绿化呢?

8月17日,记者来到现场看到,刘女士家窗户后面约七八平方米大小的地面土已被翻开,上面堆着石子和乱石块。靠近东面的一棵树被砍后的树根还在,西面的一棵树按照刘女士的说法“施工人员为了毁灭证据已经连根挖掉”。“这些树都是开发商建房时为了小区绿化栽的,算下来都有十多年了。大的那棵树,树径有十多厘米。就这么被砍掉,实在可惜。”刘女士对记者说。她还质疑:好好的树,也不碍什么事,为何要砍掉?是谁让出新施工人员砍掉两棵树的?而且小区别处的树都没有动,为何偏偏只砍了她家后面的树?

刘女士称,为此她找过现场负责出新的负责人和社区,相关人士似乎在糊弄她,直到现在,也没有谁给她一个明确的答复。

社区回应

被砍的两棵树是杂树

带着刘女士的疑问,记者来到建邺区滨湖街道办事处凤栖苑社区。就上述质疑,凤栖苑社区宋主任向记者做了回应。据悉,莺歌苑小区出新是由建邺区出新办负责实施的,街道和社区都派人在施工现场负责参与协调。整个工程5月份开始动工,全部工程预计年底完工。出新主要包括对小区环境整治,楼道清理,雨污分流,路灯和墙面维修等。刘女士家屋后的两棵树确实是出新施工人员砍掉的。宋主任解释说,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被砍的两棵树是杂树,二是树上生有很多虫子。此前,社区曾接到附近居民反映,称刘女士家后面的树上生有很多毛毛虫,尤其夏天掉在地上,四处乱

爬,为此社区曾请防疫部门对树洒过药水,但是效果不明显。这次出新施工时,就顺便将树处理掉了。

不过,采访中,对方也承认,出新施工人员在砍树时,因为绿化意识不强,未能事先与居民进行沟通,在社区负责人不知情的情况下,就直接把树给砍了,做法有些欠妥。

宋主任告诉记者,根据规划,莺歌苑小区出新也有绿化美化的考虑,刘女士家后面被砍掉两棵树的空地上将种植两棵四季桂。

对于凤栖苑社区方面的解释,刘女士却提出异议:一方面被砍的两棵树不是杂树,而是风景树,砍掉原来长了十多年的树,再种上新的风景树,有必要吗?另一方面如果没有相关部门或人员同意,施工人员怎么敢将树砍掉。刘女士呼吁,相关部门在小区出新施工时不要再随随便便砍树了,同时希望自家后面尽快补种上绿树,而不是不了了之。

快报记者 曹玉兵 文/摄



其中一棵树被砍后根还在

解决临时停车,小区草地成了停车场



绿地上一大块草坪已被车辆轧坏

社区草坪本是为了美化环境,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可是最近家住南京农业大学社区内的不少业主却因为自家门前的草坪突然变成了停车场而犯了愁。

接到读者反映后,记者赶往现场展开调查。在童卫路6号南京农业大学社区,记者看到了37幢与38幢之间居民所说的那块绿地。可能因为刚刚下过雨,绿地上有些泥泞,虽然停的车数量不多,但是记者能明显看到汽车驶过的

痕迹。不少草地还存在,但在车痕明显的区域,已变成寸草不生的空地。

“我们社区绿化很好,真可谓绿树成荫、花草飘香。”住在绿地附近的社区业主陆先生告诉记者,以前在家里看见绿油油的草坪心情非常好,可现在草坪一下子变成了停车场,看了心里就堵得慌。“原来上面还有几棵树,现在树也没了,我们都挺着急的,也不知道这边到底要怎么规划。”

陆先生说,前几天下雨,绿地里全是泥,这些车把泥带到路上,非常脏。希望有关方面能出面管一管,不要让来往车辆再破坏绿地了。

草坪上为何停起了车,此事又该谁来管?随后,记者联系上了南农大资产管理处综合科。综合科科长告诉记者,目前确实在此处进行暂时的改造,主要原因是南京农业大学社区内私家车太多,堵塞消防通道严重,遇到紧急情况抢险车辆根本无法进

人,消防部门也多次给学校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社区内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为了能使消防通道畅通,以便应急使用,经过仔细研究,学校决定暂时将社区内一块地方作临时停车使用。目前,学校正在建设一处地下停车场,地下停车场建好后将会分流现在的社区一部分车辆,到时候现在暂时用于停放车辆的绿地将会全部恢复。

快报记者 祖皓 文/摄

■ 编者的话

两起“毁绿”投诉,似乎未见得多么恶劣,却都是居民发现后给快报打来的电话。南京市民爱树护绿的意识可见一斑。

绿树是这座城市的标识之一。一直以来,南京人对绿树有着特殊的感情,对身边的绿树也有着更多的关爱和关注。因此,每每看到街道大树被移被砍,草地被刨被毁,就会有很多市民站出来

制止或者举报。爱绿护绿意识深入人心,成为市民的普遍自觉意识和习惯,是这座城市的幸运。

但是,必须看到,在我们身边因为各种原因,随便砍掉一棵树,肆意毁掉一块草地的现象却并不鲜见。尽管南京市对砍树毁绿有着完善的监管制度和处罚措施。这都值得我们反思。

南京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

了打造“人文绿都”的战略设想。这一设想,是基于这座城市历史文化背景和人文现实融合后对城市形象塑造和定位的又一次升华。“人文绿都”,特色在“绿”,精华却在“人文”。正如有专家所言,打造“人文绿都”需要寓于和谐南京的建设之中。可见“人文绿都”不是抽象的空想,需要每个公民去爱护,更需要政府职能

部门践行。

打造“人文绿都”,营造爱绿护绿氛围,需要政府决策者的宏观构建,需要普通百姓的“全民参与”,更需要各部门工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充当“带头大哥”。我们每一位公民,都请善待身边的每一抹绿色,每一棵草木。唯有此,“人文绿都”的设想才会真正坐实。

地址 问政回函 登录<http://wenzheng.dsqq.cn>查看更多回函

转到

交一万元保证金才能签合同?

■ 驾驶员质疑如皋星星公交公司违规 ■ 劳动监察部门称当场要求立即退 ■ 记者回访当事人被告知,目前该公司仍未退还

南通如皋网友“郎僧”在都市圈网“问政”频道(<http://wenzheng.dsqq.cn/>)留言:我是2009年11月16日进入星星公交公司的,当时公司要求我们交一万元的安全保证金,由于我经济状况不是很好就没有交。因为没有交保证金,公司就不跟我签合同也没有帮我交保险。为此,我先后多次找过公司相关领导,可是他们回应都一样:你没有缴保证金,公司不可以帮你交保险。

2010年11月24日因为车子故障发生了一次单方事故,公司就这件事让我交保证金。

我就先交了五千元,余下的

五千元在每个月的工资里扣,扣满为止。然后跟我签了合同,说是签了合同发生事故该我们承担的要依据合同说话。

今年7月份外面气温很高,车子里高达四十几度,我就开了空调,可是想不到的是公司领导下来检查发现我开了空调说要罚款,我真的想不通这是哪里规定的,这些条款是否合理?

收取保证金是否合理?我从2009年11月16日到2010年11月30日这段时间的社保,公司是不是应该帮我补缴?此外,从2009年11月16日到2011年8月3日,我们每天工作多达十一个小时,依据

劳动法,每天工作八小时,这多出来的时间应不应该给我们算加班?国家法定节假日我们上班,有没有加班工资?

我弄不懂公交公司一个私营企业,为何敢违反相关法规。希望媒体替我们说句公道话,帮我们拿回我们该拿的。

如皋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接到贵部转来公函后,我大队即派员进行了调查,如皋市星星公交有限公司收取职工一万元押金情况基本属实,监察员当场要求立即立即予以退还,单位亦表示立即妥善处理此事;关于社会保险,该公司已全员参加社会保险。

■ 回访

昨天,记者与发帖人取得联系,就如皋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要求退还押金的答复进行求证,对方表示截至目前单位并没有将押金退给他。该发帖人称,据他所知,前几天星星公司领导要求部分员工将押金改成“借条”,这一万元改成单位借员工的。对此,很多员工表示无法接受。此外,单位虽然已经给他办了保险,那是他交了1万元押金之后的事。按照规定,单位应为他补缴2009年11月到2010年11月之间的社保金。
快报记者 曹玉兵

尊敬的读者,您有任何问题、困难,请直接登录<http://wenzheng.dsqq.cn>(现代快报“问政”官方网络互动频道),按右上方提示给我们留言。发帖留言时,请务必留下电话,以便我们联系;希望您的文字控制在千字以内,说明事情经过和诉求。同时,“问政”开有微博:<http://t.sina.com.cn/bxhs0001>,您即刻加入投诉爆料,获取“问政”最新信息。

读者或网友凡通过邮箱、传真等方式发来或告知的材料及线索,在没有特别注明情况下均视同可以上网(见报),将被转发至都市圈网“问政”频道,或被刊登在现代快报“问政”版。请广大读者和网友务必如实反映问题、提供文字材料,如果存在恶意诽谤、侵犯他人名誉权等损害他人权益的违法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欢迎读者、网友投诉爆料,我们对您的个人信息绝对保密!

问政热线:
025-84783527,
025-84783479、13675161725

传真:025-84783477

快报一部主办